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外〔2017〕59号

安徽省教育厅转发国家汉办关于组织 2017 年下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，各本科高等院校：

现将国家汉办《关于组织 2017 年下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。请你们高度重视，按照国家汉办提出的报名对象、条件和程序等要求，认真做好宣传，并组织符合条件人员报名参加汉语教师志愿者。

报名者须登录国家汉办官网（www.hanban.org）、《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在线管理平台》（vct.hanban.org），注册新用户，填写基本信息，在线生成PDF版中英文《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申请表》和《汉语教师志愿者综合情况审核表》，打印签字后再上传提交，将有关材料复印件提交所在学校审核。报名者所在学校逐级上报县市教育局同意后，分别于3月9日和3月29日前将纸质材料报省教育厅外事处，省属院校直接报省教育厅外事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省教育厅将在线审核报名候选人基本情况,做好政治把关,
将符合条件报名者上报国家汉办。

特此通知。

